

安阳市文峰区教育局

文教基函〔2025〕13号

安阳市文峰区教育局 关于开展全区民办学校 2024 年度检查工作的 通知

区属各民办学校、校外培训机构: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严格加强民办中小学年检工作的通知》(教政法〔2024〕42号)《安阳市教育局关于开展全市民办学校 2024 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安教基函〔2025〕63号)《安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全市民办学校专项检查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安教基〔2024〕39号)和《安阳市“双减”办关于印发〈全市校外培训机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安双减办〔2024〕2号),更好地支持和规范我区民办教育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民办中小学年度检查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文峰区教育局决定开展全区民办学校 2024 年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的范围

区属各民办学校(高中、初中、小学、校外培训机构)。

本次年度检查做到全覆盖、不走过场、不留死角。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各民办学校要第一时间制定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在时限内落实整改措施，确保真改实改。对限期整改后仍然存在问题的民办学校，视情核减其招生计划、停止招生甚至停止办学。

二、检查的内容

(一) 民办中小学年检内容。严格按照《民办中小学年度检查指标体系（试行）》所列内容进行年度检查，对照重点关注情形和《全市民办学校专项检查治理工作方案》中附件1《安阳市民办学校专项检查实施细则》，逐校逐一核查。

(二) 校外培训机构年检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和《河南省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试行）》等有关规定确定检查内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建工作、培训学段、学科，以及预收费管理、培训材料审核备案、规范培训行为、举办者及机构教职员工资质、校舍建筑安全、消防安全等必须列入培训机构的年检内容。做好学科类培训机构年检工作的同时，发挥“双减”机制统筹协调作用，指导科技、文旅、体育等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做好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的年检工作。

为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收费管理，依法有效监管办学资金，保障办学资金安全，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根据省教育厅有关会议精神，文峰区教育局将指导区属民办学校开展资金监管工作并于2025年5月底前完成（具体实施办法另行通知）。

三、年度检查的实施办法和要求

(一) 学校自查自改(3月17日前)。各民办学校对照检查标准及检查内容,开展全面自查形成学校自评报告。

(二) 区教育局组织检查(3月26日前)。自查结束后,区教育局将组成检查组对各民办学校逐一开展检查,逐校逐项做出评价,做到辖区学校全覆盖,确保不漏一校。

区教育局对年检中发现存在办学条件不规范、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的学校,要立行立改。对于年检结论为基本合格和不合格的,一律下发整改通知书,并逐一限期整改,建立台账、整改到位,做到从严管理。对办学指导思想不端正、乱发广告、违规招生、乱发证书、学籍管理混乱,开展超纲教学、提前教学、强化应试等不良行为,增加学生课外负担、增加家庭经济负担、破坏良好教育生态、社会反映强烈等其它违规违纪行为的民办学校,视其性质和情节,依法给予停止招生、限期整顿、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

四、民办学校需上报的材料

①根据《民办中小学年度检查指标体系(试行)》形成的2024年度自查报告。

②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③校舍和土地属于学校自有的,提供产权证书复印件;校舍和土地属于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

④校舍安全鉴定报告(依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建立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4〕180号)要求,提交有效期内的《校舍安全鉴定报告》)。

⑤安阳市民办学校基本情况备查表。

⑥财务情况表。

⑦教职工基本情况表。

⑧民办学校办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⑨民办学校名单。

各民办学校有关年检材料要经校长审核签字以书面和电子文本两种方式于2025年3月17日前报区教育局教育股。

电子邮箱: wfqjyjygy@163.com; 联系电话: 5117285

- 附件:
1. 安阳市文峰区民办学校办学基本情况备查表
 2. 安阳市文峰区民办学校财务情况表
 3. 安阳市文峰区民办学校教职工基本表
 4. 民办学校办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5. 民办学校名单
 6.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严格加强民办中小学校年检工作的通知



附件1

安阳市文峰区民办学校基本情况备查表

学校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	内容	备注
办学起始时间		
办学层次（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九年一贯制、完全中学、十二年一贯制、培训）		
生源（幼儿、小学生、初中生、高中生）		
在校生班数		
在校生人数		
2024年新招班数		
2024年新招人数		
学制（年）		
收费标准（每生每年）		
办学许可证（正、副本有无）		
收费许可证（有、无）		
餐饮许可证（有无）有学校食堂的填写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办公）		
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手机）		

附件 2

安阳市文峰区民办学校财务情况表

学校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资 金 占 用				资 金 来 源			
节	目	科 目	金 额	节	目	科 目	金 额
1		工资		1		上年结余	
2		广告费		2		学费	
3		租赁费		3		实习费	
4		办公费		4		报名费	
5		教学设备		5		住宿费	
6		税		6		其它收入	
7		其它支出		7		暂收款	
8		银行存款			1	结业证	
9		库存现金			2	教材	
10		暂付款			3	实习材料	
	1	结业证			4	学习用具	
	2	教材					
	3	学习材料					
	4	学习用具					
	5	学习资料					
合 计				合 计			

主管会计：

主管领导：

附件 3

安阳市文峰区民办学校教职工基本情况表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姓名	年龄	职务 职称	文化 程度	毕业学校	工作 单位	授课 科目

附件4

民办学校办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层次	项目	学校总数 (所)	在校学生 数(人)	教职工数(人)			学校占地面积(亩)			财产(万元)				校舍建筑面积(平方米)			图书(万册)	教学仪器设备 (万元)	固定资产总 值(万元)
				专任 教师	兼任 教师	小计	自有	租用	小计	国有 资产	个人 投入	办学 积累	小计	自有	租用	小计			
一、	幼儿园																		
二、	小学																		
三、	初中																		
四、	九年一贯制																		
五、	高中																		
六、	完全中学																		
七、	十二年一贯制																		
八、	十五年一贯制																		
九、	中等职业学校																		
十、	非学历中等学校																		
十一、	非学历高等学 校																		
十二、	其他(培训学 校)																		
总 计																			

填表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说明: 1. 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中等职业学校、成人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高中及高等学校; 2. 除一至十一项外都属培训类学校; 3. 各县(市、区)须将本县(市、区)情况汇总, 局属各民办学校须在相应层次内填写各项目情况; 4. 本表格要用 excel 格式制作。

附件5

民办学校名单

填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学校名称	办学层次	在校生数	教职工数	专职教师数	占地面积（亩）	学校资产（万元）	法人及手机	办学地址
1									
2									
3									
4									
5									
:	:	:	:			:			:
:	:	:	:			:			:

填表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注：1. 本表格要用 excel 格式制作；

2. 表中民办学校（教育机构）需按办学层次顺序（01. 不具有颁发学历文凭资格的高等学校； 02. 中等职业学校； 03. 普通高中； 04. 普通初中； 05. 完全中学； 06. 小学； 07. 九年一贯制义务教育学校； 08.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09. 幼儿园； 10. 十五年一贯制学校； 11. 不具有颁发学历文凭资格的中等学校； 12. 其他培训学校； 依次排列，同样办学层次的学校需排列在一起；